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特高建设-骨干专业-智能交通服务专业群（第一包智能交通实训基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0 日 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C240FOMS

项目名称：特高建设-骨干专业-智能交通服务专业群（第一包智能交通实训基地）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368.558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368.558 万元

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1	智能网联试验与分析智慧教学车	套	1	是	否
2	动力系统剖息沉浸墙	台	1	否	否
3	比亚迪秦 EV 高压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4	比亚迪秦 EV 电气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5	荣威 ERX5 高压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6	荣威 ERX5 电气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7	荣威 ei5 高压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8	荣威 ei5 电气系统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9	轨道素质教学实训软件	套	1	否	否
10	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实战教学平台	套	1	否	否
11	《智能交通系统导论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12	《交通数据采集技术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13	《交通调查与分析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14	《交通工程技术课程资源包》	套	1	否	否
15	全息微波交通数据采集设备	套	1	否	否
16	便携式交通情况调查车辆检测设备	套	1	否	否
17	客流视频检测设备	套	1	否	否
18	信号机	台	1	否	否
19	信号配时调优系统	套	1	否	否
20	LED 大屏	套	1	否	否
21	交换机	台	1	否	否
22	音频设备（AI 扩声）	套	1	否	否

23	讲台	个	1	否	否
25	系统集成	套	1	否	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合同履行期限（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 80 天内交货或 8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部分分包给一家或几家小微企业，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不少于 147.4232 万元（占总预算金额的 40.0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不少于 103.19624 万元（占预留中小企业份额的 70.00%）。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至 2024 年 05 月 09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5月2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接收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具体会议室详见中招公司6层大屏幕）。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等相关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2.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仅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beijing.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

3. 本项目采用半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投标文件。

3.5 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3.6 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接收投标文件的地点递交投标文件，须递交正本：1份、副本：4份；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

文件电子文档（仅限 U 盘）：PDF 及 WORD 格式各 1 份。其中：PDF 格式应为投标文件正本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

电子文档要求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3.7 开标

投标人于开标时间在开标地点进行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曹八西路 28 号

联系方式：(010) 817632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01A 室

联系方式：(010) 62108186、621081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振、张奕、钱卉卉

电话：(010) 62108186、62108197

八、附件

8.1 《招标公告原文》